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 年 2 月 23 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連絡人：行政執行官張盟正

連絡電話：03-9320747

自投羅網！居家檢疫期間赴公所詢問法院請假事宜遭查獲 宜蘭分署行政執行官率隊現場執行，父代子繳清 10 萬元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下稱宜蘭分署）在法務部蔡部長及行政執行署的指示下，自今（110）年 1 月下旬啟動「強力執行滯欠防疫案件罰鍰專案」，並配合其他 12 分署於近期展開第 2 波同步執行。林姓義務人於居家檢疫期間赴公所詢問法院請假事宜，經公所查獲後移送衛生局裁罰 10 萬元，因未於限期內繳納，遭移送宜蘭分署強制執行，由行政執行官率隊至林姓義務人住所現場執行，義務人父親了解案情及不繳罰鍰的後果後便偕同執行人員至郵局購買 10 萬元的郵政匯票代子繳清 10 萬元。

家住新北市萬里區的林姓義務人於 109 年 10 月間入境，應遵守居家檢疫規定於入境後 14 日進行居家檢疫，惟竟於入境後 2 日擅自離開居家檢疫處所赴公所詢問法院請假事宜，經公所現場查獲，案移衛生局裁罰 10 萬元，因未於限期內繳納，於 110 年 1 月下旬移送宜蘭分署強制執行。宜蘭分署收案後立即核發執行命令扣押義務人名下存款及保險，並無所獲，經查詢義務人入出境資料，發現義務人竟於 110 年 1 月初再度出境。為確認義務人的行蹤，由行政執行官親自率隊至林姓義務人住所現場執行，遇義務人父親，經執行人員告知來意後，義務人父親竟表示義務人已回

國，現正在進行第 2 次的居家檢疫，在執行人員與義務人父親告知不繳罰鍰的後果後，義務人父親便偕同執行人員至郵局購買 10 萬元的郵政匯票交付執行人員，代子繳清 10 萬元。行政執行官並特別請義務人父親協助提醒義務人，這次居家檢疫不要再到處趴走了！

宜蘭分署呼籲全體國民應共同遵守防疫政策，以守護全體國民健康及全國防疫成果，千萬不要以身試法。民眾違反防疫規定遭裁處罰鍰不繳納，案件將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執行分署進行強制執行，如收受各執行分署或衛生機關公文切勿心存僥倖或置之不理，如無法一次清償，亦請主動聯繫各執行分署洽詢分期事宜，以免愛車、存款、薪水、甚至不動產遭查扣，得不償失！

義務人父親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並交付宜蘭分署執行人員，代子繳清 10 萬元罰鍰

